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》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中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规定的要求，认真审阅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及相关资料，发表如下意见：

经核查，公司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，不会损害公司、全体股东及持有人的合法利益，符合持股计划的实际情况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深交所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：员工持股计划》、公司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要求。董事会审议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。

独立董事：黄寰 余红兵 王辛龙

2019 年 10 月 11 日